

# 靈修默想三篇

連達傑

## 靈修默想之「建立夥伴關係」

「兩個人總比一個人好，因為二人勞碌同得美好的果效。若是跌倒，這人可以扶起他的同伴；若是孤身跌倒，沒有別人扶起他來，這人就有的禍了。再者，二人同睡就都暖和，一人獨睡怎能暖和呢？有人攻勝孤身一人，若有二人便能敵擋他；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。」(傳四9-12)

關於人生的智慧，今天有很多人都會如此提醒我們：做事若想達致「成功」，有一樣不可或缺的，就是需要與人團結，不要自視過高、孤軍作戰。因為你肯這樣做，你在人群中自然易於得到別人的幫忙、扶持及鼓勵；個人的力量增加了，失敗的機會也就相對減少。

我贊同這樣的見解，甚至深信它是歷久常新、放諸四海而皆準的人生大道理。

其實，早在幾千年前，聖經中的「傳道者」就已透過傳四9-12教導我們該擁有這樣的生命智慧。他要說的，是盼望我們懂得與人團結同心，並建立起一種人際間的「夥伴關係」(Partnership)。「傳道者」清楚指出，二人合作總勝過一人獨自行事；有著別人的幫助，我們就不怕跌倒、寒冷及仇敵了。引伸而論，「傳道者」更期望我們超越二人的美好組合，能夠進而與更多人一起配搭作工。這也就是他所說「三股合成的繩子不容易折斷」的道理了！若用現今的話來表達，我會不嫌老套地說——「團結就是力量」！

今天，在我的心靈中，我常常想著的、高舉的是「我」還是「我們」呢？若仍是「我」的話，恐怕我依舊不明何謂「團隊精神」，也未有心與人建

立互相依賴的「夥伴關係」了！願主鑒察光照，更叫我不忘記祂在「主禱文」(太六9-13)的首句話：「我們在天上的父……」。深願神助我們在不同的情景中，心態上總是重視別人，願意盡上最大的努力與他人同心、團結，互為夥伴，自己絕對不我行我素，孤芳自賞！

我想起了一則歷史流傳事蹟，彷彿與這裏所說的產生共鳴和迴響。昔日成吉思汗五兄弟最終能夠團結同心，打遍天下，建立強盛的蒙古大帝國，皆因他母親訶額倫，先是叫他們個別無法撼斷網在一起的五箭，繼而有以下一番感人肺腑的話，力陳團結的重要性：「要知道——五顆心，可以打成五支箭；五雙手，可以擰成五張弓。五人齊心了，擰成一股繩；就像五支箭，誰也撼不成。五人不團結，不如一孤鴻。單箭容易折，孤樹不擋風……」

是的，有了夥伴關係，團結同心，互相照應，誰能抵擋呢？「傳道者」如此說，歷史佳話如此印證；而我們身旁的智者也如此重複這訓誨。你又怎樣看呢？

弟兄姊妹，你有一個或多個的「好夥伴」嗎？你有多少個屬靈路上的「同路人」呢？

### 思想問題：

1. 你是一位容易與別人合作的人嗎？
2. 於團隊服侍時，你多想的是「我」，還是「我們」呢？

## 靈修默想之「耶穌總是主角」

「約翰的門徒和一個猶太人辯論潔淨的禮，就來見約翰，說：『拉比，從前同你在約旦河外、你所見證的那位，現在施浸，眾人都往他那裏去了。』約翰說：『若不是從天上賜的，人就不能得甚麼。我曾說：『我不是基督，是奉差遣在他前面的。』你們自己可以給我作見證。娶新婦的就是新郎；新郎的朋友站著，聽見新郎的聲音就甚喜樂。故此，我這喜樂滿足了。他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。』」（約三25-30）

演講有「引論」、音樂有「序曲」、寫作有「楔子」，名人出巡也有「護送者」；但誰都知曉，真正的焦點是演講、音樂、寫作及名人出巡本身而非其他附屬因素。同樣道理，偉大的救主耶穌基督來到世上，祂固然有其「開路先鋒」——施浸約翰(John the Baptist)；但祂仍是「主角」！

施浸約翰有想到他自己應該是「配角」，而不是「主角」嗎？有！上述約翰福音書的經文讓我們看見，施浸約翰確是對自己的身份和使命清晰非常——他的服事不在於吸引人歸向自己，更不是以此來炫耀自己的風采和實力。眾人都跟隨了主耶穌後，他毫不介懷；不僅承認自己只是奉差走在祂前面，更以眾人喜悅主而感到喜樂滿足。尤有甚者，他還說出一句永恆不朽、激發深思的名言：「**祂必興旺，我必衰微！**」若我可以猜想施浸約翰一路以來的服事心態如何，我認為以「耶穌總是主角」來作描述一點也不為過！

今天我的服事心志和態度又是如何的呢？是吸引人歸向自己、還是引領人走向主耶穌呢？在我服事過後，當眾人的眼光都聚焦在主的身上，自己反

倒不甚顯眼，我有欣然和釋放的感受嗎？每當見到作工的果效顯明，結果纍纍，我有保持清醒的頭腦，不沾沾自喜和不喧賓奪主嗎？「主阿，願我甘心樂意高舉祢的名！」

固然，在心態動機上要謙卑自己，又指引人仰望基督是重要的操練，但這樣作並非指我們毋須奮力擺上自己、辛勞作工。我們看見，施浸約翰講出上述一番話背後的生活見證，就是刻苦耐勞、清貧簡樸，又勇敢地挑戰守舊權貴，營造新的屬靈氣氛。或者可以這樣說，在事奉路上表現出開山劈石、衝鋒陷陣的精神，與甘願高舉主名的心態可並行不悖！在近代華人教會中，我知道一代神僕宋尚節博士特意改名為“John Sung”，因他樂意效法施浸約翰，走在主的前面，預備人心歸向基督。從他身上，我既看見他謙卑、順服、簡樸的生命，我也感受到他那股為主而敢於開拓、「出位」及拼搏的精神。是的，他是近代版本的「施浸約翰」。「主阿，願我甘心樂意高舉祢名的時候，在事工上也不會怯懦，仍勇於開拓、開展，為人預備好一條能通往祢生命的道路！」

### 思想問題：

1. 檢視過去的一年，你曾有否「高舉自己」？  
若沒有，可為上帝過往的保守及自己的忠心而感恩。  
若有，為此向上帝認罪悔改。
2. 於教會事奉和家庭生活中，如何應用「祂必興旺，我必衰微」？

## 靈修默想之「求智慧的願望」

「在基遍夜間夢中，耶和華向所羅門顯現，對他說，你願我賜你甚麼，你可以求。所羅門說……耶和華我的神阿，如今你使僕人接續我父親大衛作王，但我是幼童，不知道應當怎樣出入。僕人住在你所揀選的民中，這民多得不可勝數。所以求你賜我智慧，可以判斷你的民，能辨別是非，不然，誰能判斷這眾多的民呢！」(王上三5-9)

我仍隱約記得一個寓意深長的笑話：有一對年屆60歲的夫婦遇到了一位神仙，這位神仙就問他們有何願望，他可為他們實現。那時，男的就搶著說：「我真希望自己有一位比我年輕30歲的妻子！」神仙聽後，稍為停頓一會兒，回答說：「好吧，就讓你願望成真！」於是神仙在他眼前大力施法，霎時間——這位男士變成了90歲的老翁！事就這樣成了。

有機會在「大能者」面前說出願望，人的弱點往往就表露無遺；不是出於貪婪，就是出於私慾。結果得不償失，累人累己。

然而，從上述經文我們知道，所羅門王成功地克服了這個弱點。他沒有濫用這個大好機會，去達成及滿足自己個人的私慾。相反，他謙卑地向神「求智慧」，盼望自己能夠有實際的聰明才智，去建立一群屬神的子民。他所願的，是自己判案精明，管理百姓有條理，好叫人人都心悅誠服過來。神看見所羅門王的動機純正，沒有出於私心，且更有愛神及遵行律例的表現(王上三3)，遂答允他的祈求，成就他的願望；甚至他沒有祈求的富足、尊榮也一併的賜給他(王上三12-13)。

今天，我們可在所羅門王的身上學習甚麼功課

呢？我想就是：為了教會這個屬靈群體得以建立起來、茁壯成長，又多多得人歸在主的名下，我們就須不帶私心地切切向神禱告，求祂同樣地把生活及運作上所需的智慧賜給我們。或許我們心中有疑問：「我既不是『國王』，也不是為群體守望的『領袖』，我可以求智慧嗎？」答案當然是可以！耶穌基督的僕人雅各，就曾向教會眾肢體作出這樣的勉勵：「你們中間若有缺少智慧的，應當求那厚賜與眾人，也不斥責人的神，主就必賜給他。」(雅一5)我認為，這句話就成了基督徒「人人有權求智慧」的最好印證。

教會若處身在蛻變的過程中，弟兄姊妹就更需要從神來的智慧。為甚麼呢？因為在新舊轉化的過程中，舊的思維與觀念正日益鬆散，影響力漸微，但新的思維與觀念卻仍未成形，塑造力有限。這個「過渡」時候，教會實在需要更多「智慧、亮光」去面對種種張力和困擾；也須透過更多「智慧者」去排難解紛，才能叫人適應過來，擺脫舊勢力，迎向新里程。

願主幫助我們，不隨便責難教會牧者或領袖辦事沒有智慧，不宜作帶領；反常常撫心自問：我有求神給我自己有智慧好與眾肢體一起面對困難麼？

### 思考問題：

1. 怎樣才能提升教會整體信徒的智慧？
2. 甚麼活動或事工能幫助教會得著智慧？

(作者現任香港尖沙嘴浸信會主任牧師，作者保留本文版權)